##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 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 7 号公司 11 层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并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收到全体董事的表决意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话通知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董事、监事及相关 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成员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公司监事会成员和相 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扬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本次会议经过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表决、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控股子公司天津盛世鑫和置业有限公司向其股东提供借款暨财务资助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以下事项:

- 1.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盛世鑫和置业有限公司按被持股比例向其双方股东金融街(天津)置业有限公司和天津保利香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同等条件的借款,借款总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 年,借款不收取利息。其中,天津盛世鑫和置业有限公司按被持股比例向其外方股东天津保利香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 1,5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 年,借款不收取利息。
  - 2. 授权公司经理班子办理具体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盛世鑫和置业有限公司向其股东提供借款暨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二、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表决、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参股公司天津中海海鑫地产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以下事项:

1.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石家庄融朗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与其参股公司天津中海海鑫地产有限公司的另两方股东北京中海地产有限公司、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天津中海海鑫地产有限公司按照各自持股比例减少注册资本,其中北京中海地产有限公司按 34%持股比例减少注册资本金 6.086 亿元,石家庄融朗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按 34%持股比例减少注册资本金 6.086 亿元,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按 32%持股比例减少注册资本金 5.728 亿元,合计减少注册资本金额 17.900 亿元。

减资完成后,中海海鑫注册资本金由 18.2 亿元减少至 0.3 亿元,三方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2. 授权公司经理班子办理具体事宜。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